

证券代码：872626

证券简称：万昌家具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万传根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股东应当回避。但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故不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陶冬梅、倪迪翔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中银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4 日